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况，亦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截至目前，公司未发生需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形。

二、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鉴于报告期末合并及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分红条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我们对董事会提出的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无异议，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稳健的会计原则，计提依据充分合理，对可能发生损失的部分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经审核张青先生的工作经历、教育背景、专业资格等相关情况，张青先生具备相关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专业能力和职业素质，公司与其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性的关系，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名程序合法有效，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名张青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在2019年度的业务运行中得到了贯彻执行，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适时进行了修订，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规范运行，经营风险得到进一步控制。公司

《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七、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获授股票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议案

根据《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注销第二个行权期因业绩未能达标的已获授股票期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会影响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将已获授但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独立董事签名： 王爱俭 张 萱 关旭星

2020 年 4 月 28 日